

华泰财险附加间接损失除外条款

本保险对任何第三方在保险期间因遭受“财产损失”所造成的任何间接损失所引起的相关责任不负责赔偿。

“间接损失”是指：

- a. 适用法律项下认定的间接损失；和
- b. 未包含在上述第 a 项中，无论直接或间接所导致的产量损失及/或延期，产品损失，和收入、利润或预期利润（如有）的损失。

本保险合同所载其它条款条件不变。